

证券代码：834128

证券简称：新中合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湖南新中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湖南新中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以口头通知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 7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波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董事会认真审议，以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湖南保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》；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拟出资 900 万元认购保靖农商银行 500 万股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6 票；反对票数为 1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中国邮储银行湘西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；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拟向中国邮储银行湘西州分行申请贷款额度

1000 万元，以公司自有位于保靖县高新区的（2015）保国用字第 158 号土地使用权及该地上的保房权证 YS103 字第 715001078 号厂房所有权作为抵押，贷款期限为一年，贷款利率按照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结算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7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南新中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新中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